



# 駐粵辦通訊

2022 年 4 月 8 日

( 总第 1378 期 )

## ● 本期热点 ●

### 2022 年跨境金融服务及内地劳动法专题讲座（深圳市）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深圳联络处将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在深圳市举办「2022 年跨境金融服务及内地劳动法专题讲座」。讲座将以线上形式举行，邀请专家就以下议题进行解读分享：

- 跨境金融服务【主讲：南洋商业银行代表】
- 竞业限制热点、难点探讨【主讲：金杜律师事务所梁燕玲律师】
- 年度劳动法案例分享【主讲：金杜律师事务所梁燕玲律师】
- 简介驻粤办提供的最新入境事务服务【主讲：驻粤办入境事务主任】

此讲座原定于 3 月 18 日举行，因应疫情防控措施而延期。已成功报名的参加者无须重新登记。

#### 活动详情：

日期：2022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 2 时 30 分至 5 时 45 分

形式：线上进行（不设重播）

语言：普通话

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2022\\_Apr\\_Seminar\\_Flyer-draft.docx](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2022_Apr_Seminar_Flyer-draft.docx)

## I. 内地政策法规

### 税务

#### 1. 《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印发上述《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主要内容包括：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zs.mof.gov.cn/zhengcefabu/202204/t20220401\\_3800616.htm](http://szs.mof.gov.cn/zhengcefabu/202204/t20220401_3800616.htm)

#### 2.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我省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通知》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联合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对广东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按 50% 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前，已征缴相关税费的，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税费或予以退还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czt.gd.gov.cn/tzgg/content/post\\_3900086.html](http://czt.gd.gov.cn/tzgg/content/post_3900086.html)

#### 3. 《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进一步加大政策落实和税务服务力度全力支持云南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措施》

云南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印发上述《若干措施》。主要内容包括：(a) 围绕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6 个行业，分批次集中办理存量留抵税额一次性退还申请，对于增量留抵税额，可向主管税务机关即时申请退还；以及(b) 聚焦受疫情影响较大

的餐饮、零售、文化、旅游等服务业，加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落实力度，降低服务业税费成本，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2022年分别按10%和15%加计抵减应纳税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yunnan.chinatax.gov.cn/art/2022/4/1/art\\_7757\\_7803.html](https://yunnan.chinatax.gov.cn/art/2022/4/1/art_7757_7803.html)

#### 4. 《前海税务局精细服务港澳台企业八大举措》

深圳市前海税务局于2022年4月2日发布上述《举措》，共八大方面。主要内容包括：(a) 开设12366港澳台企业服务专线，设立“港澳台企业服务专窗”；(b) 持续优化港澳台人士线上实名认证途径，针对受限于非大陆手机号无法线上实名认证的港澳台企业，提供白名单兜底办理，精准解决港澳台人员实名涉税业务办理痛点；(c) 在导税台设置港澳台企业辅导专岗，基础事项“港澳涉税专业服务专窗”即时办结，疑难事项“协调处理室”兜底处理；以及(d) 新增社保及非税业务，实现无差别办理深圳税费业务。携手前海管理局与香港特区政府开展合作，推动服务网点进驻香港公共服务场所和金融商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mp.weixin.qq.com/s/xmjc\\_r1rWrxMzKjy2OmKaQ](https://mp.weixin.qq.com/s/xmjc_r1rWrxMzKjy2OmKaQ)

## 社保

#### 5. 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对特困行业实行阶段性缓缴养老保险费政策

国务院常务会议于2022年4月6日召开。主要内容包括：(a) 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特困行业，在今年二季度实施暂缓缴纳养老保险费，并将已实施的阶段性缓缴失业和工伤保险费政策范围，由餐饮、零售、旅游业扩大至上述5个行业；以及(b) 提高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符合条件的地区可从60%提至最高90%；允许地方再拿出4%的失业保险基金结余用于职业技能培训，并向受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经营的中小微企业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premier/2022-04/06/content\\_5683773.htm](http://www.gov.cn/premier/2022-04/06/content_5683773.htm)

## 市场监管

### 6.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服务市场主体激发市场活力的若干措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印发上述《措施》，共 22 条。主要内容包括：(a) 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和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推行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b) 全面实行企业设立登记“一网通办、一窗领取、一日办结”；(c) 继续深化“证照分离”，通过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涉企经营许可审批改革；(d) 在全深圳市推广“深港通注册易”“深澳通注册易”服务，对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的领域，港澳企业可直接办理生产经营活动登记。采用简化版公证书办理港澳地区非自然人投资的市场主体注册登记；以及(e) 率先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开展跨境征信试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amr.sz.gov.cn/xxgk/zcwj/zh/content/post\\_9653034.html](http://amr.sz.gov.cn/xxgk/zcwj/zh/content/post_9653034.html)

## 知识产权

### 7.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布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2035 年，广东率先建成知识产权强国先行示范区，建成国际一流的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核心区；(b) 支持在内地及香港证券交易所发行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发挥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的辐射作用，促进高端知识产权服务与区域产业融合发展；以及(c) 支持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深圳分中心利用香港知识产权服务资源，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f/content/post\\_3900131.html](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f/content/post_3900131.html)

## 8.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发布上述《条例》，自 2022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加强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快速维权中心布局，支持优势产业集聚区申报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快速维权中心；以及(b)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应当制定平台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建立知识产权投诉举报机制，及时处理知识产权投诉举报。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对涉及知识产权的广告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查验知识产权证明文件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rd.gd.cn/zyfb/ggtz/202203/t20220331\\_186467.html](http://www.rd.gd.cn/zyfb/ggtz/202203/t20220331_186467.html)

## 疫情防控

### 9. 《广东省工业企业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第二版）》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印发上述《工作指引（第二版）》。主要内容包括：(a) 对于来自中高风险地区及境外的物资，接收、装卸、贮存、拆封、消毒等需要在相对独立、固定的场所进行，同时需要安排相对固定人员进行处理。企业还需建立中高风险地区及境外物资台账，明晰往来详细信息，做到可追溯，对作业场所设置摄像头，实现录像可查；以及(b) 在企业员工的防疫管理方面，企业应将第三方劳务派遣员工、临时工、实习生等人员视同在职员工纳入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dii.gd.gov.cn/zwgk/tzgg1011/content/post\\_3904874.html](http://gdii.gd.gov.cn/zwgk/tzgg1011/content/post_3904874.html)

### 10.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政府物业租金减免应对新冠疫情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的通知》

深圳市财政局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发布上述《通知》，有效期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申请期截止 2022 年 7 月 15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若存在对外出租政府物业，用于制造业小微

企业、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的，应积极主动与承租方联系，按深圳市有关纾困政策免除 3 个月租金、再减半收取 3 个月租金。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若存在对外出租政府物业，用于民办幼稚园办学的，应积极主动与承租方联系，按深圳市有关纾困政策免除 3 个月租金；(b) 承租方为制造业小微企业、服务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民办幼稚园的，为本次租金减免对象；以及(c) 按照深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各单位应将本单位符合政策的减免明细表报主管部门审核，由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并报财政部门备案后即可执行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zfb.sz.gov.cn/zwgk/zcfg/qt/content/post\\_9675857.html](http://szfb.sz.gov.cn/zwgk/zcfg/qt/content/post_9675857.html)

## 环保

### 11. 《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鼓励企业开展新能源产业、新能源汽车制造等领域投资合作，推动“走出去”企业绿色低碳发展；(b) 加强企业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建设，鼓励企业定期发布环境报告。指导有关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企业境外投资环境行为准则，通过行业自律引导企业规范环境行为；以及(c) 有序推进绿色金融市场双向开放，鼓励金融机构和相关企业在国际市场开展绿色融资，支持国际金融组织和跨国公司在境内发行绿色债券、开展绿色投资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203/t20220328\\_1320629.html?code=&state=123](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203/t20220328_1320629.html?code=&state=123)

### 12. 《海南省 2022 年鼓励使用新能源汽车若干措施》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印发上述《若干措施》。主要内容包括：(a)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海南省购买新能源载货营运汽车（含邮政快递及城市物流配送车辆）新车并在省内注册登记的，自车辆注册登记起一年内核算里程达 3 万公里后，按重型、中型、轻型及以下每辆车分别可申领 3 万元、2 万元、1 万元

的运营服务补贴；以及(b) 对年度无违法、违规等不良记录，新能源汽车销售金额前 20 名、销售台数前 20 名的海南省限上销售企业，每家给予 10 万元奖励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iitb.hainan.gov.cn/iitb/bmwjjj/202203/3b493979e9b245898c7d47577ae702dd.shtml>

### 13.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落后和低端低效产能退出的实施意见》

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印发上述《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围绕六大高耗能行业，结合云南省产业发展实际，出清技术方面落后产能，依法依规关停退出能耗、环保、质量、安全不达标和生产不合格产品的落后产能，分行业有序退出“限制类”产能；(b)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对超过大气和水等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违反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律法规、超过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污的企业，依法责令采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以及(c) 落实现行差别电价、阶梯电价政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203/t20220329\\_239831.html](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203/t20220329_239831.html)

## 外贸

### 14. 《广东省商务厅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关于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做好跨周期调节进一步稳外贸的工作通知》

广东省商务厅、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联合印发上述《工作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的服务支持力度，积极推广“单一窗口”小微企业在线投保等数字化信保服务；(b) 重点支持电子信息、家电等产业链核心企业的国内信用贸易。支持外贸企业出口产品转内销，对同时经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企业加强出口信用保险和国内贸易险协同支持；以及(c) 引导银行和中小微企业通过“单一窗口”、外汇局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等渠道开展线上保单融资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com.gd.gov.cn/attachment/0/485/485543/3897116.pdf>

## 15. 广州海关出台 28 条措施促外贸保稳提质

广州海关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布上述《措施》，涵盖推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服务打造高水平发展平台、发挥功能区域政策优势、支持重点项目发展、强化监管优化服务、深化对外合作与规则对接等 6 方面。主要内容包括：(a) 在推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方面，将进一步支持广州空港、南沙海港跨境电商枢纽建设，支持佛山创新出口集货仓模式，深入推进跨境电商 B2B 出口试点改革；以及(b) 推动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南沙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支持生物岛、广州国际医药港、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等项目建设发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nbayarea.org.cn/homepage/news/content/post\\_891729.html](http://www.cnbayarea.org.cn/homepage/news/content/post_891729.html)

## 制造业

### 16. 《江门市先进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江门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到 40%，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50%，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20%；(b) 重点发展智能家电、现代轻工纺织、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等战略性支柱产业。重点培育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c) 加快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做强做大制造业企业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ghjh/content/post\\_2566949.html](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ghjh/content/post_2566949.html)

## 金融

### 17. 《深圳市支持金融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印发上述《措施》，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完善深

港金融合作长效机制，引导金融服务国家战略实施；(b) 大力发展金融总部经济，吸引金融企业在深设立法人总部，对在深圳新注册设立的金融企业总部的给予不等金额的一次性落户奖励。新迁入深圳的金融企业总部，除一次性落户奖励外，深圳市政府参照其一次性落户奖励标准，给予搬迁费用补贴，单个企业一次性落户奖励与搬迁费用补贴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c) 支持金融企业在深设立分支机构并给予一次性不等金额的落户奖励；以及(d) 支持有实力的金融企业在深布局开展金融创新试点，提高业务拓展能力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444.html](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444.html)

## 18. 《深圳市扶持金融科技发展若干措施》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印发上述《措施》，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科技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深港澳金融科技联盟等组织作用；(b) 支持相关机构开办“深港澳金融科技师”专题培训，对于经事前备案和事后审计的项目，按照经审计开办费用的 50% 给予支持，每个培训项目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每年安排不超过 300 万元；以及(c)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后通过“深港澳金融科技师”二级考试、取得“深港澳金融科技师”职业资格证书且在深圳市金融机构、金融科技类企业全职工作合计满 2 年的，每人给予 1 万元人民币的一次性奖励补贴，每年安排不超过 300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140.html](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140.html)

## 19. 《关于促进深圳风投创投持续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印发上述《措施》，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发展目标是逐步形成全球创新资本形成中心。主要内容包括：(a) 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在深发展，包括吸引风投创投机构在深落户，扶持重点风投创投机构发展，引导风投创投投早投小投科技等；以及(b) 借助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和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先行先试契机，依法依规推进区内资本可兑换，促进跨

境双向流动。支持风投创投企业发行创投专项债券及大湾区跨境人民币专项债券，拓展风投创投企业海外中长线资金来源，引入境外资金设立人民币创业投资基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454.html](http://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9683454.html)

## 科技

### 20. 《广州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办法》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印发上述《实施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主要内容包括：(a) 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b) 鼓励科技服务机构专业化、规范化、市场化发展，每年支持不超过 20 家科技服务示范机构建设，市财政经费给予每家 50 万元补助；以及(c) 鼓励创新研发，支持企业积极创建制造业创新中心，对落户本市的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市财政经费分别给予 3,000 万元、1,00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或按项目总股本的 30% 给予直接股权投资支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gov.cn/gfxwj/sbm gfxwj/gzskxjsj/content/post\\_8164641.html](http://www.gz.gov.cn/gfxwj/sbm gfxwj/gzskxjsj/content/post_8164641.html)

### 21. 《东莞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

东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国际一流的松山湖科学城初步建成。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23%、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 11,000 家；(b) 率先建设香港城市大学东莞研究院，围绕材料、物联网、信息技术、中子散射应用物理等领域，引进国内外科研专家，开展人才培养，加快高端科研成果转化；以及(c) 推进松山湖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滨海湾青创城、常平港澳青创城等港澳青创载体建设，构建功能完善、特色明显的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支撑体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778/post\\_3778442.html#684](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778/post_3778442.html#684)

## 旅游

### 22.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抓好促进旅游业恢复发展纾困扶持政策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

文化和旅游部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普惠金融政策在旅游业领域加快落实。争取将旅游业列为当地金融优先支持行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合理增加旅游业有效信贷供给；以及(b) 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保险直接替代现金或银行保函交纳保证金试点工作，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已开展试点的地区，旅行社直接使用保险交纳保证金的，保险生效后，应及时退还已以现金方式交纳的保证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zwgk.mct.gov.cn/zfxxgkml/cyfz/202203/t20220331\\_932224.html](http://zwgk.mct.gov.cn/zfxxgkml/cyfz/202203/t20220331_932224.html)

## 医药及卫生健康

### 23. 《“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印发上述《发展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政策和体系进一步完善；(b) 加强与港澳台地区的中医药交流合作，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中医药高地，打造高水平中医医院、中医优势专科、人才培养基地和科技创新平台；以及(c) 逐步完善中医药“走出去”相关措施，开展中医药海外市场政策研究。推动中药类产品海外注册和应用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2-03/29/content\\_5682255.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2-03/29/content_5682255.htm)

### 24.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漳州市卫生健康发展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漳州市卫生健康发展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规划》

共 3 章，旨在进一步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推动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提出到 2023 年，体现漳州滨海城市发展特点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初步建立，城乡区域资源布局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配置更趋均衡，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医疗服务整体效率和质量显著提升，居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健康漳州建设迈上新台阶。其中，罗列 8 方面具体任务，内容涉及公共卫生能力提升建设、医疗服务能力、妇幼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发展若干措施、中医药服务体系、职业病防治基础能力建设、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与科研创新发展及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并随附漳州市卫生健康发展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3 年）重点项目。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infopublic/publicInfo.shtml?id=830554770626240004&siteId=620416811908440000>

## 化妆品

### 25.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美妆产业高质量发展办法实施细则》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开发区政策研究室等部门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联合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细则适用于项目发生时和资金申报时注册登记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有健全财务制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符合信用管理相关规定化妆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企业或机构；以及(b) 支持企业强化产品设计，对获得国内外知名设计奖项的产品，给予最高 100 万元扶持。对企业参加国内外知名专业展销会、博览会等大型宣传推介活动的，给予每年最高 20 万元补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gov.cn/zwgk/zcjd/zcjd/content/post\\_8163128.html](http://www.gz.gov.cn/zwgk/zcjd/zcjd/content/post_8163128.html)

## 其他

### 26.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十四五”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专项规划》。《规划》共 8 章，旨在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和高效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提出到 2025 年，全省粮食完好仓容达到 700 万吨，其中高标准生态粮库占比 40% 以上，实现粮食产业总产值 900 亿元，粮食优质品率提高 30% 以上。其中，罗列 5 方面共 25 项具体任务，内容涉及提高粮食供给能力、夯实粮食调控基础、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及强化支撑能力建设。《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2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zyzz/gzgz/202204/t20220406\\_5875095.htm](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zyzz/gzgz/202204/t20220406_5875095.htm)

### 27.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2022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要点》旨在加快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强化营商环境建设信息化支撑，打造能办事、快办事、办成事的“便利福建”，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支撑。其中，罗列 6 方面共 27 项工作要点，内容涉及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据资源体系、数字新基建及常态化疫情防控。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jgzz/fzggwjzc/202204/t20220401\\_5871367.htm](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jgzz/fzggwjzc/202204/t20220401_5871367.htm)

### 28. 《服务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的十项举措》

广州公证处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发布上述《十项举措》，从降费优惠、防范风险、快速维权、化解欠账、支持创新发展和拓展海外市场等 10 个

方面助力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主要内容包括：(a) 对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申请办理的经济合同、保全证据等公证业务，下调相关公证收费，对初创小微企业申请办理的相关公证业务减收公证费用；以及(b) 为中小企业债权人开通债权文书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公证的“快速通道”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gov.cn/gdywdt/dsdt/content/post\\_3898549.html](http://www.gd.gov.cn/gdywdt/dsdt/content/post_3898549.html)

## 29.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漳州市“十四五”能源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漳州市“十四五”能源发展专项规划》。《规划》共 7 章，旨在夯实立足漳州、支撑全省、连通广东、融合两岸的能源发展基础，构筑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推动漳州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出到 2025 年，全市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 840 万吨标准煤，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省下达指标内，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为 31.9%，清洁能源消费比重为 35.6%，提升 LNG 接收储运能力，实现天然气闽粤互联互通，下游应用市场进一步拓展等。其中，罗列 4 项重点任务及 5 项重大工程，前者涉及优化能源结构、强化科技支撑、强化节能增效及深化市场改革；后者包括清洁能源发展壮大工程、基础能源提质增效工程、电网互通优化加强工程、天然气进一步拓展工程及能源绿色智慧创新工程，并随附漳州市“十四五”重大能源工程项目表。《规划》基期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展望至 2030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infopublic/publicInfo.shtml?id=830554771418890004&siteId=620416811908440000>

##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稳定法（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就上述《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6 日。主要内容包括：(a) 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设立金融机构，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金融业务活动。

地方人民政府不得违反规定干预金融机构的正常经营活动和人事任免等事项；(b) 列明金融风险化解、金融风险处置及法律责任等内容；以及(c) 本法所称金融机构，是指依法从事金融业务的银行业、证券期货业、信托业、保险业金融机构，金融控股公司，以及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批准设立或者认定的其他机构。境外金融机构、境外金融基础设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分支机构参照适用本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144979/3941920/4525751/index.html>

### 31.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及港澳台赛补助办法（试行）》公开征求意见

广东省科技厅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就上述《补助办法（试行）》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办法适用于广东省企业参加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和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港澳台赛的补助资金管理；以及(b) 明确了港澳台赛参赛条件，补助标准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分别补助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5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dstc.gd.gov.cn/zwgk\\_n/tzgg/content/post\\_3899215.html](http://gdstc.gd.gov.cn/zwgk_n/tzgg/content/post_3899215.html)

## II. 经贸数据

### 广东

经济指标	2022 年 1-2 月	与 2021 年同期相比	2021 年
1. 生产总值 ( 亿元人民币 )	*124,369.67	—	124,369.67
2. 进出口总额 ( 亿元人民币 )	12,394.1	+4.6%	82,680.3
2.1 出口 ( 亿元人民币 )	7,892.3	+4.8%	50,528.7

经济指标	2022 年 1-2 月	与 2021 年同期相比	2021 年
其中：对香港出口 ( 亿元人民币 )	1,534.7	-0.4%	11,369.8
2.2 进口 ( 亿元人民币 )	4,501.8	+4.2%	32,151.6

(\*为 2021 年 1-12 月数据)

###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 亿元人民币 )			进出口总额 ( 亿元人民币 )		
	2021 年 1-12 月	与 2020 年同期 相比	2020 年	2022 年 1-2 月	与 2021 年同期 相比	2021 年
福建	48,810.36	+8.0%	43,903.89	2,848.1	+15.3%	18,449.6
广西	24,740.86	+7.5%	22,156.69	*5,930.6	——	5,930.6
海南	6,475.20	+11.2%	5,532.39	280.1	+72.4%	1,476.8
云南	27,146.76	+7.3%	24,521.90	378.9	-31.5%	3,143.8

(\*为 2021 年 1-12 月数据)

##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 IV. 活动推介

###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4 月 4 日至 7 月 3 日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广州、珠海、佛山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a>
2022 年 4 月 22 日、7 月 7 日	FASHION FORCE 大湾区时尚力联合秀	广州、深圳	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a>
2022 年 4 月 23 日至 7 月 2 日	FASHION BEAT 大湾区时尚音乐节拍	广州、珠海、佛山、深圳		

### 香港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9 月 1 至 18 日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香港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a>
2022 年 9 月 9 日	FASHION FORCE 大湾区时尚力联合秀		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a>
2022 年 9 月中旬	FASHION DISCOVERY 大湾区时尚之旅分享会			

##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4 月 11 日 14:30-17:30	大湾区检测认证行业交流研讨会-珠海站	网上直播	香港测检认证协会、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a href="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pdf/20220411_ZH_Seminar.pdf">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pdf/20220411_ZH_Seminar.pdf</a>
2022 年 4 月 15-24 日	第 131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 广交会 )	网上举办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J0RDpbFUN9KCB3agRvc6hA">https://mp.weixin.qq.com/s/J0RDpbFUN9KCB3agRvc6hA</a>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网上虚拟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w">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w</a>

## V. 其他资讯

###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mailto: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盈福大厦 801 室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mailto: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9) 2223 1001

传真 : (86769) 2223 0380

电邮 : dg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0) 8880 7882

传真 : (86760) 8575 1385

电邮 : zs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室

##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 邮编 : 100009 )

电话 : (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 (86 10) 6657 2823

电邮 : bjo@hksar.gov.hk

网址 : www.bjo.gov.hk

###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 邮编 : 510613 )

电话 : (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 (86 20) 3877 0466

电邮 : general@gdeto.gov.hk

网址 : 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 ( 邮编 : 200001 )

电话 : ( 86 21 )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 : ( 86 21 ) 6351 9368

电邮 : [enquiry@sheto.gov.hk](mailto:enquiry@sheto.gov.hk)

网址 : [www.sheto.gov.hk](http://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 ( 邮编 : 610021 )

电话 : (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 : (86 28) 8208 6661

电邮 : [general@cdeto.gov.hk](mailto:general@cdeto.gov.hk)

网址 : [www.cdeto.gov.hk](http://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 :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 邮编 : 430022 )

电话 : (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 : (86 27) 6560 7301

电邮 : [enquiry@wheto.gov.hk](mailto:enquiry@wheto.gov.hk)

网址 : <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 , 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http://www.immd.gov.hk) 。如有查询 , 可致电入境处热线 (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mailto:enquiry@immd.gov.hk) 。

###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管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http://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mailto: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